

证券代码：601619 证券简称：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：2023-081

债券代码：113039 债券简称：嘉泽转债

##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三届十七次监事会决议

#### 暨对公司相关事项的审核及确认意见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三届十七次监事会于2023年10月27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公司于2023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监事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；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参会人数及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；

（一）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。

（二）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审核及确认意见  
作为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会成员，根据《证券法》（自2020年3月1日起施行）第八十二条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—业务办理》之《第六号 定期报告》的相关要求，现就本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发表如下书面意见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

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/>) 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上披露的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以上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**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三级全资子公司宁夏泽瑞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 8,000 万元的议案》。**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